

---

自动化学院+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

# 公开比选文件

项目编号：NYCG2026-F002

比选人：南京邮电大学

比选代理机构：江苏泰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六年四月

---

# 第一章 公开比选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NYCG2026-F002；

2、项目名称：自动化学院+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

3、预算金额：25 万元；

4、最高限价：25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5、比选方式：公开比选；

6、项目需求：（1）采购对象数量：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包含不少于 3 种型号工程常用钢丝绳模型；（2）技术需求：开展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研究，提出有损钢丝绳数值建模方法，模型反映多型号钢丝绳的多类损伤，对损钢丝绳损伤做出量化，评估损伤对钢丝绳力学性能影响。具体详见比选文件。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20 个日历日内完成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并达到验收条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成交供应商在此期间必须负责运行维护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内容。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

9、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不接受。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10 月至 2026 年 3 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2025 年 10 月至 2026 年 3 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须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格式见后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10 月至 2026 年 3 月）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企业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除外）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

---

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8、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比选：

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活动；

②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活动；

③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三、获取比选文件

1、时间：2026年4月3日上午09:00至2026年4月10日17:00（北京时间）

2、获取方式：

获取地点：南京万达广场万达中心C座13楼1301-1303室（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或通过邮箱在线获取。

获取方式：①线下获取，供应商授权代表须携带下述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至上述指定地点获取比选文件，工作人员核查无误后发送电子比选文件：

（1）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供相关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2）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比选文件和接受审查的供应商，不予参与本次比选。

②邮箱线上获取，供应商授权代表将下述资料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18013979198@163.com，邮箱主题为：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委托代理人姓名+联系方式。工作人员核查无误后发送电子比选文件：

（1）获取比选文件登记表（详见比选公告附件）

（2）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复印件身份证、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提供相关资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3）文件费缴费截图。（文件费通过支付宝转至13770573847账户中，户名张林华）

（4）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比选文件和接受审查的供应商，不予参与本次比选。

**未按照上述要求合法获取比选文件的，比选人将不予受理其响应。**

**售价：500元，本比选公告包含的比选文件售价总和。**

###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

递交响应文件开始时间：2026年4月13日14时00分；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响应文件开启时间：2026年4月13日14时30分；

响应文件开启地点：南京万达广场万达中心C座13楼1301-1303开标室（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

届时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授权代表出席响应文件开启仪式。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文件份数：一式伍份（壹份正本、肆份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壹份（一般为PDF格式、U盘形式或光盘形式，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当纸质正本文件和电子版文件不一致时，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电子版文件用于存档，供应商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每份纸质文件须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https://zbb.njupt.edu.cn/>）发布，敬请各供应商关注。

## 八、对本次比选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比选人信息

名称：南京邮电大学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文苑路9号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25-85866541

###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泰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万达广场万达中心C座13楼1301-1303室（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

联系方式：肖金，18013979198

邮编：210000

Email：18013979198@163.com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肖金

---

电话：18013979198

请各单位领取本次比选文件后，认真阅读各项内容，进行必要的响应准备，按文件的要求详细填写和编制响应文件，并按以上确定的时间、地点准时参加比选活动。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适用规则

1.1 本项目为非政府采购项目，本次比选参照《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法（修订）》（校发〔2025〕34号）《南京邮电大学校内集中采购管理实施细则（试行）》（校发〔2023〕39号）《南京邮电大学采购项目质疑答复和投诉处理实施细则（试行）》（校发〔2023〕38号）等南京邮电大学内控制度（文件详见链接<https://zbb.njupt.edu.cn/xngzzd/index.shtml>）。

#### 2.定义

2.1 “供应商”是指参加比选竞争，并符合比选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2 “服务”是指本比选文件中所述相关服务。

2.3 “用户或使用单位”是指接受服务的单位。

### 二、比选文件

#### 3.比选文件组成

3.1 **比选**文件组成：比选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标准、项目需求、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等。

3.2 **比选**的最小单位是包。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未分包的，供应商对要求提供的服务不得部分响应；服务数量及技术要求中已经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响应。

3.3 **比选**文件如果要求供应商提交备选方案的，供应商可以提交备选方案，否则，不接受备选方案。

#### 4.比选文件的澄清修改

4.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比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发布更正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比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2 代理机构在**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有权决定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并在原比选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3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关注“南京邮电大学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网站”上有关本比选项目有无更正公告。

---

### 三、响应

#### 5. 响应文件的语言、计量单位、货币、技术标准和编制

5.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技术文件和资料，包括图纸中的说明，以及供应商与代理机构就有关**比选**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若有英文或其他语言文字的资料，应提供相应的中文翻译资料。对不同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5.2 供应商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5.3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

5.4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如有修改，修改处须有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5.5 供应商所使用的技术标准应遵循国家最新标准及规范。

#### 6. 联合体及分包：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分包、转包。

6.1 **比选**项目如接受联合体响应的，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响应。

6.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体协议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

6.3 合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比选**项目和分包项目向比选人负责，分包项目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成交供应商与分包人之间应该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 7. 响应费用

7.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响应有关的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代理机构和比选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7.2 比选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所列比选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下浮**64%**（优惠率）收取。代理服务费包括所供服务相关的所有费用，工程类比选代理项目报价包含编制工程量清单等所有费用。

7.3 保底代理费：比选代理机构完成单个委托项目最低的收费。比选代理机构按照成交的服务费下浮比例计算收取比选代理服务费，若单个项目按照以上标准计算低于保底代理费（如下）时，按照保底代理费收取。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保底代理费为**4000**元，工程类项目保底代理费为**5000**元。

7.4 比选代理服务费按项目结算，由代理商向具体项目的成交单位收取。成交供应商须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向比选代理机构一次性缴清比选代理服务费。

---

## 8. 响应文件组成

8.1 供应商应当根据比选文件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应对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并在《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条款偏离表》《资格性和符合性检查响应对照表》等处逐条标明满足与否。

8.2 响应文件由商务部分、技术部分、价格部分，以及其他部分组成。

## 9. 响应文件的商务部分

9.1 商务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有资格参加比选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这些文件应能满足比选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下列文件，其中加“★”项目不得有缺失或无效：

- (1) ★响应函（响应申请及声明）；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有授权委托的），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无授权委托的）；
- (3) ★第一章比选公告中“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规定的资格条件证明文件”；
-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 (5) 合同条款；
-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资料。

## 10. 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

10.1 技术部分是证明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是合格的、并符合比选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以及对响应报价表中的服务的详细说明，这些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10.2 若提供的服务与比选文件要求有不符之处，应说明其差别之所在。

10.3 响应文件应按照比选文件要求提供服务说明，技术资料、文件和有关证明，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材料：

- (1) 提供技术及服务方案；
-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 (3) 服务承诺；
- (4) 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设备、人员情况一览表；
- (5)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 11. 响应文件的价格部分

11.1 价格部分是对响应服务价格构成的说明，每一项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

11.2 报价应包含响应文件所确定的响应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体现，其应包括所有成本及运输、调试、劳务、现场配合、伴随服务、国家规定的保险、利润、税金等，比选人

---

除依本项目合同约定支付价款外，不再向供应商支付任何费用。

11.3 供应商的任何错漏、优惠、竞争性报价不得作为减轻责任、减少服务、增加收费、降低质量的理由。

11.4 供应商应在《响应一览表》《分项报价表》中列明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单价、总价以及分项报价。

## **12. 响应文件的其他部分**

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文件。

**13. 响应保证金：无。**

## **14. 响应有效期**

14.1 自响应文件开启之日起六十日内响应有效。

14.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这种要求，但接受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

## **15. 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

15.1 供应商应按照**比选**文件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15.2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响应文件的正本须经法定代表人或经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供应商公章。本比选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定名称章，不包括合同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印章。

15.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加盖公章。

## **16.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6.1 供应商应当将响应文件密封。

16.2 供应商应当在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密封的响应文件送达响应地点。

## **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17.1 在**比选**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7.2 响应文件未密封的。

## **18.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8.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比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响应文

---

件的组成部分。

18.2 响应截止时间之后，响应文件不得撤回。

#### 四、响应文件开启、评审与确定成交供应商

##### 19. 响应文件开启

19.1 代理机构将在**比选**文件确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响应文件开启。供应商应委派代表准时参加，未参加响应文件开启的，视同认可响应文件开启结果。

19.2 响应文件开启时，由供应商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比选人或者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布供应商名称、响应价格和**比选**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9.3 未宣读的响应价格、价格折扣和**比选**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评审时不予承认。

19.4 响应文件开启时，《响应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9.5 响应文件、《响应一览表》（报价表）中报价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6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响应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7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9.8 同时出现 19.4-19.7 中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 19.4-19.7 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响应无效。

19.9 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10 响应截止时间响应供应商或者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可按以下情形处理：

19.10.1 采用公开征集方式的教学、科研仪器设备(含相关服务)比选项目，第一次公开征集，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或者经评审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2 家，比选人急需比选的，可以继续开展比选活动；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或者经评审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1 家，比选人急需遴选的，且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可现场转为单一来源方式采购。（1）比选人及比选代理机构出具对**比选**文件和比选过程无供应商质疑或者质疑已得到妥善处理的情况说明；（2）评审委员会出具比选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申请转变遴选方式理由恰当的论证意见。

19.10.2 除 19.10.1 以外的其他比选项目，第一次公开征集后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应重新征集供应商。重新公开征集，响应截止时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2 家，或者经评审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2 家，可以继续开展比选活动；响应截止时

---

间结束后响应供应商只有 1 家，或者经评审对比选文件做出实质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只有 1 家，且同时满足 19.10.1 所列两个条件的，可转为单一来源方式。

## **20. 评审**

### **20.1 评审组织**

20.1.1 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比选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推荐成交候选人或根据比选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5) 向比选人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0.1.2 评审委员会由比选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独立开展评审工作。

### **20.2 评审程序**

#### **20.2.1 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

20.2.1.1 比选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0.2.1.2 比选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0.2.1.3 在进行资格性审查的同时，将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对供应商是否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查询结果将以网页打印的形式留存并归档。

#### **20.2.1.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资格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不具备比选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
- (2)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接受联合体的项目，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比选活动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应用记录；

#### **20.2.2 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20.2.2.1 评审委员会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比选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

---

性和对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0.2.2.2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比选文件中带“★”的商务和技术要求。

20.2.2.3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比选文件的要求，评审委员会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而使其响应成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

**20.2.2.4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在符合性审查时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 (1) 未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比选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响应文件含有比选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响应文件不符合比选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6)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

**20.2.2.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除比选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 19.10 条款处理：**

**20.2.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 除 19.10 中规定的情形外，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比选文件作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比选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比选任务取消的；
- (4) 比选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或者比选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20.2.3 响应文件的进一步评审**

20.2.3.1 评审委员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评审，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审委员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0.2.3.2 评审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响应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将被拒绝。

20.2.3.3 评审委员会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

---

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供应商相应的名次排列。

20.2.3.4 澄清有关问题。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可以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3.5 评价。按照比选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

## **20.3 评审方法和标准**

20.3.1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响应文件满足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分。

20.3.2 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价格、技术、服务、业绩、履约能力等，具体详见第三章评审标准。

20.3.3 评分标准详见文件第三章。

## **21. 确定成交供应商**

21.1 在综合评审后按照得分由高到低顺序对供应商进行排序。评审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排名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按响应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按以下第(2)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 (1) 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 (2) 比选人项目单位在评审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按第二种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比选人，比选人项目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1.2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将在“南京邮电大学校园网”发布公告，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1.3 《成交通知书》对比选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1.4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与比选人签订合同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1.5 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对未成交的供应商不作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21.6 所有响应文件不论成交与否均不退回。

## **22.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

---

## 23. 评审过程的保密

23.1 代理机构将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3.2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办法的确定，以及评审过程和结果。

23.3 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审无关的人员透露。

## 五、签订合同

### 24. 签订合同

24.1 比选人项目单位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比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比选**文件确定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4.2 比选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4.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比选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比选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比选活动。评审报告未推荐成交候选人的，应重新开展比选活动。

24.4 合同履行中，比选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 六、询问、质疑、投诉和诚实信用

### 25. 询问提出与答复

25.1 供应商对比选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如认为**比选**文件表述有歧义或表述不清，或了解本公司响应被拒绝详细理由等事项，可以通过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向比选人、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询问人）提出询问。

25.2 被询问人应当认真审查询问事项，并在3个工作日内以适当方式答复询问供应商。询问供应商通过来电、来人等非书面方式进行询问的，被询问人应当作出询问答复并做好答复记录。询问供应商通过询问函等书面方式进行询问的，被询问人应当做好询问接收登记，作出书面答复。

对**比选**文件资格条件、项目需求、评审办法等实质性内容提出的询问，被询问人可以按照审慎原则组织专家论证，参考论证意见进行澄清、修改和答复。

25.3 如供应商询问事项涉及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被询问人不予答复，向供应商说明理由和依据。

### 26. 质疑提出与答复

---

26.1 供应商认为**比选**文件、比选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规定质疑期 5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比选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6.1.1 供应商在规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比选程序环节的质疑。

26.2 供应商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比选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比选文件之日或者比选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比选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比选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成交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6.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比选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比选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6.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 事实依据；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6.5 比选人、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规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质疑函通过邮寄送达的，按交邮时间计算。逾期送达的，不予接收。

26.6 比选人、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对供应商质疑资格和质疑函相关内容进行审查。审查后若发现质疑函有未按规定签字、盖章，或代理人提出质疑未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的等不符合第 26.4 条规定情形的，比选人、代理机构告知供应商（或代理人）需更正或补充的内容，要求其在规定质疑期内补正后提出。审查后发现质疑函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比选人、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并书面告知理由：

(1) 供应商不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比选活动的供应商或依法获取可质疑比选文件的潜在供应商；

(2) 潜在供应商所质疑事项均为比选文件以外的事项；

(3) 供应商提交质疑的时间已超过规定质疑期。

---

(4) 质疑函未按规定签字、盖章，或代理人提出质疑未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比选人、代理机构告知后，供应商或代理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补正后提出的。

(5)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 **27. 投诉提起与处理**

### **27.1 投诉提起**

质疑供应商对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27.2 供应商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8. 诚实信用**

28.1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响应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比选人和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8.2 供应商不得向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经查实供应商有此行为的，学校管理部门将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按照有关规定处理。

28.3 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否则，一经查实，代理机构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相关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并予以公示。如果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质疑，干扰比选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机构将提请将其列入比选人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8.4 供应商不得虚假承诺，否则，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处理。

## 第三章 评审标准

### 1、评审方法与确定成交供应商原则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工作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分统计方法采用百分制（满分 100 分），将全部评委评分直接进行算术平均，小数点后保留 2 位。

评审委员会根据供应商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前三名作为成交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按价格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及价格分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成交候选人，比选人或评审委员会经比选人授权后按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一名成交人。

### 2、评分标准

投标报价	20 分	以满足比选文件要求且响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以下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供应商响应报价）×20。
企业创新成果基础	15 分	<p>1、企业创新成果</p> <p>对供应商 2021 年 1 月 1 日（含）以来取得的科技成果情况进行综合评价：</p> <p>取得过国家级科技创新成果的，得 5 分；</p> <p>取得过省级科技创新成果的，得 3 分；</p> <p>取得过其他级别创新成果的，得 1 分；</p> <p>未取得任何级别创新成果的，得 0 分；</p> <p>（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时间及获奖级别，否则该项不得分。）</p> <p>2、专利数量</p> <p>对供应商研发团队拥有本项目相关内容的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满分 5 分，未提供不得分。（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响应文件中。）</p> <p>3、科研平台</p> <p>对供应商拥有省部级以上科研平台的，得 5 分；</p> <p>对供应商拥有市厅级科研平台的，得 3 分；</p> <p>拥有其他级别科研平台的，得 1 分；</p>

		<p>未建设相关科研平台的，得 0 分；</p> <p>（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科研平台级别，否则该项不得分。）</p>
业绩	20 分	<p>供应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承担过类似业绩的，每提供 1 个得 5 分，本项最高得 20 分。（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否则该项不得分。）</p>
项目团队	15 分	<p>1、对项目负责人专业综合水平进行评审。</p> <p>项目负责人具有正高级以上职称得 3 分；</p> <p>项目负责人具有副高级以上职称得 2 分；</p> <p>项目负责人具有中级以上职称得 1 分；</p> <p>项目负责人未获得中级以上职称或未提供证明文件不得分。</p> <p>（提供职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编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项目负责人职称等级，否则该项不得分。）</p> <p>2、对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工作经验进行评审。</p> <p>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超过 10 年，具备丰富的工程经验，得 3 分；</p> <p>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超过 5 年，具备较好的工程经验，得 2 分；</p> <p>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超过 3 年，具备一定的工程经验，得 1 分；</p> <p>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未超过 3 年不得分。</p> <p>（提供工作年限证明加盖公章编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项目负责人工作年限，否则该项不得分。）</p> <p>3、对项目团队的人员发表论文情况进行评审。</p> <p>近 5 年发表 SCI 论文数量 10 篇以上，得 5 分；</p> <p>近 5 年发表 SCI 论文数量 5 篇以上，得 3 分；</p> <p>近 5 年发表 SCI 论文数量 3 篇以上，得 1 分；</p> <p>近 5 年发表 SCI 论文数量 3 篇以下或者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相关论文封面编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论文题目与团队成员姓名，否则该项不得分。）</p> <p>4、对项目团队的人员获奖情况进行评审。</p> <p>近 5 年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得 4 分；</p> <p>近 5 年获市厅级以上科技奖励得 2 分；</p>

		<p>近 5 年获其他科技奖励得 1 分； 未提供不得分。</p> <p>（提供获奖证书编入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获奖人和获奖等级，否则该项不得分。）</p>
<p>实施方案</p>	<p>30 分</p>	<p>1、供应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项目建设流程；②项目进度计划等</p> <p>（1）内容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得 10 分； （2）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得 7 分； （3）有基本内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的得 4 分； （4）内容缺失，缺乏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p> <p>2、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内容；②培训方案及计划；③维护期内外的后续技术支持和维护能力。</p> <p>（1）内容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得 10 分； （2）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得 7 分； （3）有基本内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的得 4 分； （4）内容缺失，缺乏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p> <p>3、供应商提供应急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应急保障内容；②应急保障具体应对措施。</p> <p>（1）内容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强得 10 分； （2）内容较全面，针对性和可操作性较强得 7 分； （3）有基本内容，有一定的可操作性的得 4 分； （4）内容缺失，缺乏可操作性的得 1 分； （5）未提供不得分。</p>

---

## 第四章 项目需求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NYCG2026-F002；

2、项目名称：自动化学院+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

3、预算金额：25 万元；

4、最高限价：25 万元（超过最高限价按无效响应处理）【商务要求】

5、比选方式：公开比选；

6、项目需求：（1）采购对象数量：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包含不少于 3 种型号工程常用钢丝绳模型；（2）技术需求：开展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研究，提出有损钢丝绳数值建模方法，模型反映多型号钢丝绳的多类损伤，对损钢丝绳损伤做出量化，评估损伤对钢丝绳力学性能影响。具体详见比选文件。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120 个日历日内完成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并达到验收条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成交供应商在此期间必须负责运行维护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内容。【商务要求】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不接受。【商务要求】

9、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响应：不接受。【商务要求】

### 二、服务要求：

1、服务地点：南京邮电大学

2、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在此期间必须负责运行维护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内容。【技术要求】

3、技术培训：服务期内提供不少于 3 次培训，包括模型使用培训，指导教师熟练掌握模型的使用。【技术要求】

4、本项目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数值分析、调试、售后服务、培训、人员（包括工资和补贴）、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劳保、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商务要求】

5、质量要求：完成需求功能建设，符合技术要求及比选人相关要求。【商务要求】

### 三、技术参数要求：【技术要求】

（1）全尺度参数化建模与单元规则性控制：建立不同型号钢丝绳直径的有限元仿真模型，单元形状需保证规则性，满足计算需求，研究对象包含从钢丝到整绳的全尺寸分析，钢丝

绳类型包括如下类型：

钢丝绳类型	抗扭钢丝绳（无捻钢丝绳）			一般钢丝绳（有捻钢丝绳）
规格	Φ 15	Φ 20	Φ 26	Φ 14

上述钢丝绳需按照电力施工具体规格的材料参数进行仿真建模，具体材料参数：无捻钢丝绳参照《输电线路张力放线用防扭钢丝绳》DL/T 1079-2016 进行计算；有捻钢丝绳参照《钢丝绳破断拉力测定方法》GB/T 8358-2023、《钢丝绳通用技术条件》GB/T 20118-2017 进行计算。

（2）多形态损伤模型与量化评价标准：建立具备模拟马蹄形、圆形等不同损伤形式的设计子程序，采用形状参数描述、量化损伤程度，提出考虑损伤形状的损伤评价标准。

#### 四、付款方式【商务要求】

付款时间、方式：项目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价款的 90%；验收合格后 3 个月内支付 10%尾款。

---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以下为成交后签订本项目合同的通用条款，成交人不得提出实质性的修改，关于专用条款将由采购人与成交人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协商后签订。

### 南京邮电大学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自动化学院+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

委托方（甲方）：南京邮电大学

受托方（乙方）：\_\_\_\_\_

签订地点：南 京

#### 填写说明

一、本合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印制的技术服务合同示范文本，各技术合同认定登记机构可推介技术合同当事人参照使用。

二、本合同书适用于一方当事人（受托方）以技术知识为另一方（委托方）解决特定技术问题所订立的合同。

三、签约一方为多个当事人的，可按各自在合同关系中的作用等，在“委托方”、“受托方”项下（增页）分别排列为共同委托人或共同受托人。

四、本合同书未尽事项，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五、当事人使用本合同书时约定无需填写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

# 技术服务合同

委托方（甲方）：南京邮电大学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受托方（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项目联系人：\_\_\_\_\_

联系方式：\_\_\_\_\_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自动化学院+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项目进行的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技术服务的内容：

(1) 采购对象数量：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包含不少于3种型号工程常用钢丝绳模型；

(2) 技术需求：开展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研究，提出有损钢丝绳数值建模方法，模型反映多型号钢丝绳的多类损伤，对损钢丝绳损伤做出量化，评估损伤对钢丝绳力学性能影响。

技术服务的技术参数：

(1) 全尺度参数化建模与单元规则性控制：建立不同型号钢丝绳直径的有限元仿真模型，单元形状需保证规则性，满足计算需求，研究对象包含从钢丝到整绳的全尺寸分析，钢丝绳类型包括如下类型：

钢丝绳类型	抗扭钢丝绳（无捻钢丝绳）			一般钢丝绳（有捻钢丝绳）
规格	Φ 15	Φ 20	Φ 26	Φ 14

上述钢丝绳需按照电力施工具体规格的材料参数进行仿真建模，具体材料参数：无捻钢丝绳参照《输电线路张力放线用防扭钢丝绳》DL/T 1079-2016 进行计算；有捻钢丝绳参照《钢丝绳破断拉力测定方法》GB/T 8358-2023、《钢丝绳通用技术条件》GB/T 20118-

---

2017 进行计算。

(2) 多形态损伤模型与量化评价标准：建立具备模拟马蹄形、圆形等不同损伤形式的设计子程序，采用形状参数描述、量化损伤程度，提出考虑损伤形状的损伤评价标准。

**第二条**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南京邮电大学]。

2. 技术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20个日历日内完成高精度有损钢丝绳 CAE 仿真模型，并达到验收条件。自验收合格之日起3年，乙方在此期间必须负责运行维护等与本项目相关的服务内容。]。

3. 技术服务进度：[服务期内保持服务]。

**第三条** 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服务期内协商确定]。

2. 提供工作条件：[提供现场工作场所]。

3. 其他配合协作事项：[根据不同服务内容协商确定人员及其他配合事宜]。

4. 甲方提供上述技术资料、工作条件和配合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双方协商确定]。

**第四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

2. 技术服务费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的90%；验收合格3个月内支付10%尾款。**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和账号为：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地址：[\_\_\_\_\_]

账号：[\_\_\_\_\_]

**第五条** 保密义务

1. 乙方对甲方所提供的资料以及因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而得知的与对方业务有关的资料和信息(简称“保密资料”)，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乙方有义务对保密资料采取不低于对其本身商业秘密所采取的保护手段的保护。为履行本合同的目的，乙方可以向其内部有知悉保密资料必要的雇员披露上述保密资料，

---

但是乙方应保证其雇员在得知该保密资料前承诺接受本合同规定的保密义务。

2. 乙方仅得为执行本合同下义务的目的对保密材料进行复制，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乙方必须将保密材料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

3.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本条对保密资料的限制不适用，当保密资料：

(1) 并非乙方的过错而已经进入公有领域的；

(2) 已通过该方的有关记录证明是由乙方独立开发的；

(3) 由乙方从没有违反对甲方的保密义务的人取得的；

(4) 法律要求乙方披露的，但乙方应在合理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使其得以采取其认为必要的保护措施。

**第六条** 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特殊情况确需变更且符合规定情形的，应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

**第七条**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项目部分或全部服务工作转让第三人承担。

**第八条** 双方确定以下列标准和方式对乙方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 乙方完成技术服务工作的形式：[服务期满提交详细评估测评报告并协助甲方完成整改]。

2.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服务期满时在南京签订]。

**第九条** 乙方应当保证，其依本合同为甲方提供的技术服务过程和/或其为甲方提供的服务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果有人提出法律诉讼或行政程序(合称“侵权指控”)，声称甲方使用的技术服务成果侵犯了其知识产权等合法权益，乙方同意赔偿甲方就此所承担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上述侵权指控中所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合理的律师费用、和解金额或终审判决中规定的赔偿金额。

**第十条** 项目服务成果的权利归属

双方确定：

1、乙方所完成的服务成果的所有权利(包括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2、甲方利用乙方的服务成果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第十一条** 双方确定，乙方在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根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指定的人员提供技术指导和培训。

1. 技术指导和服务内容：[双方协商]；

2. 地点和方式：[双方协商]；

3. 费用及支付方式：[根据双方协商结果另行约定]。

---

**第十二条** 双方确定，本合同正式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条款的构成违约，并按以下约定承担各自的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或拒付合同款项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2、乙方无法完成项目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乙方逾期完成项目的，每逾期 1 天应向甲方偿付逾期交付合同总额 0.5% 的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一旦滞纳金总额累计达到逾期交付合同总额的 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乙方完成的项目不符合要求的，应按照甲方选择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承担赔偿责任：

(1) 在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交付符合要求的提供服务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逾期未完成或完成的项目仍不符合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修正有缺陷的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甲方的要求并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同时承担甲方因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3) 按合同规定同种货币退还甲方已付款项，同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利息、银行手续费及所需的其他必要费用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差额部分。

5、乙方未按规定和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

6、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影响其合同项下的义务（合同解除的除外）。

**第十三条** 双方确定，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指定[ ]为甲方项目联系人，乙方指定[ ]为乙方项目联系人。项目联系人承担以下责任：[沟通协商]

一方变更项目联系人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未及时通知并影响本合同履行或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6]份，甲方执[4]份，乙方执[2]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第十六条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

甲方：南京邮电大学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及附件

---

# 响应文件

(正或副本)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日期：



---

## 响应文件主要目录及相关证明材料格式、附件

- 一、响应申请及声明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三、响应一览表
- 四、资格证明文件
- 五、分项报价表
- 六、技术条款偏离表
- 七、商务条款偏离表
- 八、服务方案
- 九、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附件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及证明材料。

附件三、承诺书

---

## 目录一、响应申请及声明格式

### 响应申请及声明

致：（比选人）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编号：\_\_\_）响应邀请，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姓名和职务）\_\_\_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_\_\_，提交响应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声明和承诺如下：

1、我们的资格条件完全符合本次比选要求，我们同意并向贵方提供了与响应有关的所有证据和资料。

2、按比选要求，我们的响应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小写：元人民币）。

3、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比选文件及其有效补充文件，我们放弃对比选文件任何误解的权利，提交响应文件后，不对比选文件本身提出质疑。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响应文件开启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比选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并保证于承诺的时间完成项目的启动等服务，交付比选人验收。

6、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决不与比选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决不向比选人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比选过程中与比选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贵方及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7、与本次响应有关的正式联系方式为：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签字）：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目录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比选人）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供应商住址）\_\_\_\_的（供应商名称）\_\_\_\_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_\_\_\_，\_\_\_\_（项目编号）进行响应，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或分支机构近半年内任意一个月为授权委托人缴纳社保的证明：

---

### 目录三、响应一览表格式

#### 响应一览表

(请将响应一览表放置于响应文件首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总价	大写：人民币 小写：人民币 元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

## 目录四、资格证明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自然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或 2025 年度的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10 月至 2026 年 3 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复印件加盖公章，或响应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2025 年 10 月至 2026 年 3 月）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或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响应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成立不满一个月的无须提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或证明材料）（格式见后附件）；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时间前半年内（2025 年 10 月至 2026 年 3 月）至少一个月缴纳税收（企业代缴的个人所得税除外）的凭据复印件加盖公章，并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复印件加盖公章，根据国家相关政策免缴或迟缴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比选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见后附件）；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8、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比选：

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比选活动；

②凡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比选活动；

③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目录五、分项报价表格式

分项报价表

序号	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 (元)	备注
1						
2						
3						
4						
5						
总计 (元)						

注：1、行数不够可自行增加。

供应商名称（盖章）：

---

## 目录六、技术条款偏离表格式

### 技术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比选文件条目号	比选文件要求的技术条款	响应内容	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无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等于比选文件要求，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比选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比选文件要求。
- 3、响应内容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应通过简单拷贝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 目录七、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 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比选文件条目号	比选文件要求的商务条款	响应内容	偏离

供应商名称：（盖章）

说明：

- 1、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2、无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等于比选文件要求，正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高于比选文件要求，负偏离指供应商的响应低于比选文件要求。
- 3、响应内容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的组成部分，不应通过简单拷贝或简单标注“符合”“满足”。

目录八、服务方案或承诺

## 服务方案或承诺

目录九、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专业	学历	执业资格/ 相关证书	技术职 称	工作经 历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说明：如果行数不够，请自行增加。

---

## 目录十、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

响应需要的其他证明文件及材料（若有）

---

附件一、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格式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致：（比选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比选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声明人（公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格式或证明材料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致：（比选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我公司具备履行本项比选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履行本项比选合同我单位具备如下主要设备和主要专业技术能力：

主要设备有：\_\_\_\_\_。（若有）

主要专业技术能力有：\_\_\_\_\_。（若有）

声明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三、承诺书

致：（比选人）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_\_\_\_\_承诺：

承诺人（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